

元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總收文 事由

廳

長

志字第

號

文

送達

機

核

擬稿

郭國明

李天定

張全

丁壽

黃子

檔案

去

年

四十三

國民華中

二月廿五日

二月廿五日

月

月

月

月

二月廿八日

月

別類

件附

68775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訓令

一在 省政府廿三年十一月廿日省府特字 1348 號 核准

代電開：查 頒布第四卷 併轉飭此

原一併知照此致 各屬

二 陸軍司令部 仰 知照 仰 各屬 仰 知照 仰 各屬

在案

交通部 仰 知照 仰 各屬

農林部 仰 知照 仰 各屬

水利部 仰 知照 仰 各屬

一 廠 告 示

90

卷之八

湖北省政府快郵代電

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廿日省府特字第一三三號

事由為 請求撥發各項臨時費應依照規定辦理由

建設廳

查預算法第四十八條：各機關單位

應按其法定之數額列入預算科目經費依用途別科

目編造分配預算屬於各門之臨時部份者應逐按月分配

預算於預算公佈後未逾月內為之屬於各門之臨時部份

者應按實施計劃編造臨時分配預算於計劃實施前一個

月前為之。已近查各機關多不依照規定每以八紙空文請

求撥發經費准既於法無據且又使各機關發法事實上之

今交...

收到

困難嗣後各機關請求撥發臨時費用必須依照上列條文
後來擬之規定屬於各部門之臨時部份者應按規定計劃
編造臨時費預算於事前一個月為之以免徒勞公文往返
元時經費倘仍不依規定即不予批發以維法令。除分電
外此電仰遵照併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主席王東原亥

陷省度印